

信用评级公告

联合〔2022〕8170号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调 中静新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主体及相关债项信用等级公告

受中静新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静新华”）委托，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对公司主体及其发行的“16中静02”债券进行了信用评级。

“16中静02”债券原由公司控股股东上海中静安银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静安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由上海中静远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其对芜湖隆耀实业有限公司人民币10.00亿元的债权提供质押担保。根据联合资信于2022年6月24日出具的跟踪评级报告，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16中静02”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发展中。“16中静02”债券期限为“4+2”年，到期日为2022年8月24日，债券余额9.00亿元。

截至2021年末，公司合并口径货币资金2.84亿元，母公司口径货币资金12.36万元，公司整体现金流紧张；同时资产受限金额大，截至2021年末，公司合并口径受限资产共104.92亿元，占资产总额的60.77%；对关联方的应收款项占资产比重较大，其他应收款中10.00亿元债权的回款（即“16中静02”债券质押物）也因涉诉存在不确定性，整体资产流动性较弱。

公司于2022年8月15日发布了《中静新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16中静02”债券停牌的公告》，且自2022年8月16日开市起，“16中静02”债券已停牌。根据公司于2022年8月19日发布的《中静新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二期）2022年付息公告》及提供的利息资金划款凭证，“16中静02”债券2021年8月24日至2022年8月23日期间的利息将按期于2022年8月24日支付。根据公司于2022年8月23日发布的《中静新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16中静02”债券偿付事项的公告》，公司已与“16中静02”债券持有人达成偿付计划调整安排，涉及调整事项如下：“16中静02”债券本金兑付时间调整为2024年8月24日，兑付日调整期间的票面利率保持8.50%不变；同时，公司承诺，于上述“16中静02”兑付日调整期间，公司一旦完成其持有的全部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徽商银行”）股权（内资股及H股）处置的，则在收讫全部交易价款后的10个工作日内提前兑付“16中静02”债券；增信措施方面，在原有增信措施有效期延长至2024年8月24日的基础上，增加公司董事长个人担保，以及公司特殊目的子公司持有的北京红杉禹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5.8301%有限合伙人份额（对应底层资产为京

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和公司大股东中静安银持有的中静新华 12.00%股权的质押增信。

就“16 中静 02”债券偿还安排情况，联合资信与公司保持紧密联系。公司仍在积极推进出售徽商银行股权的交易，但截至本公告出具日交易进展未达预期，完成时间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本次债券偿付计划调整虽然一定程度上缓解了公司短期偿债压力，但仍暴露出公司偿债能力的不足和流动性的紧张。

综合以上因素，联合资信决定下调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16 中静 02”的信用等级为 A⁺，下调评级展望为负面。同时，联合资信将继续与公司保持沟通并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及时评估并揭示公司主体及其相关存续债券信用水平变化情况。

特此公告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8 月 23 日